晋卫健〔2021〕7号

**晋江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增设晋江市医院罗裳院区新冠肺炎病毒疫苗接种门诊的通知**

卫健系统各单位，局机关相关科室：

为进一步做好重点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缓解中心城区重点人群接种对象集中的压力，相关专家综合评估后，决定在晋江市医院罗裳院区增设新冠肺炎病毒疫苗接种门诊。经市医院改造建设，该接种门诊已基本达到《关于进一步做好重点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的通知》（国卫明电[2021]2号）要求的新冠病毒疫苗新增接种单位设置要求。

市卫健局组织相关专家验收合格后，现予以正式增设为新冠肺炎病毒疫苗接种门诊。请市疾控中心做好新冠病毒疫苗供应保障和日常业务指导，市医院罗裳院区严格按照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方案要求规范、有序的开展接种工作。

晋江市卫生健康局

2021年1月18日

|  |
| --- |
| 晋江市卫生健康局 2021年1月18日印发 |